

县十七届人大

五次会议文件（23）

## 关于和硕县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0年1月3日和硕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刘雪梅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和硕县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之年。面对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财政收支矛盾加剧等形势，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特别是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按照新发展理念和高质量发展要求，积极培育财源，优化支出结构，强化绩效管理，财政运行和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收入预算执行情况。2019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18,715万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100%，同比增收902万元，增长5.1%。其中：税收收入预计完成11,892万元，为预算的100%，同比增收209万元，增长1.8%；非税收入预计完成6,823万元，为预算的100%，同比增收693万元，增长11.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超收10万元，全部转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主要项目预计完成情况：增值税预计完成5,517万元，同比增收1,533万元，增长38.5%；企业所得税预计完成934万元，同比减收362万元，下降27.9%；个人所得税预计完成486万元，同比减收347万元，下降41.7%；资源税预计完成401万元，同比减收39万元，下降8.9%；专项收入预计完成1,024万元，同比增收493万元，增长92.8%；罚没收入预计完成1,883万元，同比减收680万元，下降26.5%；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预计完成1,416万元，同比增收110万元，增长8.4%。

2.支出预算执行情况。2019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153,687万元，为预算的100%，同比增加24,856万元，增长19.3%。主要支出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计完成12,768万元，为预算的100%，同比增加2,415万元，增长23.3%；公共安全支出预计完成17,447万元，为预算的100%，同比增加63万元，增长0.4%；教育支出预计完成23,024万元，为预算的100%，同比增加1,014万元，增长4.6%；科学技术支出预计完成2,255万元，为预算的100%，同比增加28万元，增长1.3%；文化体

育与传媒支出预计完成 1,071 万元，为预算的 100%，同比减少 507 万元，下降 32.1%；医疗卫生支出预计完成 9,942 万元，为预算的 100%，同比增加 199 万元，增长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计完成 14,037 万元，为预算的 100%，同比增加 1,477 万元，增长 11.8%；环境保护支出预计完成 4,046 万元，为预算的 100%，同比增加 1,131 万元，增长 38.8%；农林水事务支出预计完成 51,640 万元，为预算的 100%，同比增加 18,544 万元，增长 56.0%；城乡社区事务支出预计完成 3,400 万元，为预算的 100%，同比增加 965 万元，增长 39.6%。

3.收支平衡情况。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预计 161,473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18,71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23,294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12,200 万元，调入资金 7,264 万元。安排总支出预计 161,473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支出 153,687 万元，上解支出 805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6,971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 万元。全年收支保持平衡，年终无结余。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4,507 万元，为预算的 100%，同比减收 506 万元，下降 10.1%。政府性基金支出预计完成 2,286 万元，为预算的 60.9%，同比减收 3,941 万元，下降 63.3 %。

2019 年政府性基金总财力预计 6,149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4,50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837 万元，上年结余 805 万元。安排总支出预计 4,976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2,286 万元，上解支出 6 万元，调出资金 2,684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1,173

万元。

###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9年，县级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预计11,6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1%，增长11.9%；总支出预计10,768万元，完成预算的97.6%，增长9.5%；当年收支结余851万元，上年结余6,460万元，年末累计结余7,311万元。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19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为零。

### （五）县级地方政府债务总体情况

自治州2019年核定我县政府性债务限额为105,50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99,000万元，专项债务6,500万元。

为保障经济发展平稳运行，缓解财政当期还款压力，在严格控制2019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的基础上，申请自治区代理发行新增一般债券资金6,000万元，全部纳入预算管理，主要用于保障教育、改善人居环境等重点项目；申请再融资债券6,200万元，全部用于偿还2019年到期的政府债券本金。

预计2019年12月末，全县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79,375万元，其中：一般债务72,875万元、专项债务6,500万元。各类债务余额均在限额之内。

需要说明的是，上述数据是根据预算执行情况初步汇总的，上级2019年结算事项尚未完成，报告中的数据均为预计数，在地方财政决算编制完成后，还会有所变化。

### （六）2019年主要工作举措

**1.聚焦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在财政收支矛盾十分突出的形势下，积极筹措资金加大政法部门基础设施投入，坚持做好政法、乡镇基层部门经费保障工作，基层基础得到进一步夯实，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基础保障。

**2.打好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攻坚战。**扎实履行财政监管职责，按照中央、自治区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的各项安排部署，严守政府债务风险红线，把有效防控政府债务风险作为重中之重，及时跟踪风险变化，明确债务化解时间表，将化债任务量化成指标、细化到项目、责任到单位，切实提高风险防范化解能力。

**3.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2019年是脱贫攻坚的关键一年，县级财政安排1,200万元，推进扶贫各项工作。同时通过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对扶贫资金下达、支付、绩效评价等进行全过程跟踪管理；通过成立扶贫项目资金督导组，定期下乡实地对扶贫项目建设及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指导，确保及时发现问题并积极整改；结合中央第六巡视组反馈问题等系列整改举措，对扶贫资金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切实规范和加强扶贫资金管理使用，不断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

**4.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积极筹措资金3,019万元，支持污水处理厂运营、环卫一体化项目高效运转，深入实施退耕还林还草等重点项目，为全县环境保护治理工作提供强有力的资金保障。

**5.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一是落实各类减税降费政策。2019年全年预计政策性减税2,177万元、降低企业社保费用1,820万元，切实减轻企业负担。二是高度重视财政收入工作，加强经济形势分析，在严格执行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的同时，积极培植

财源，全力以赴组织财政收入，确保应收尽收。三是积极筹措资金保障重点项目需求。围绕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发展目标，科学编制财政预算，积极争取上级优惠政策、重大项目及财政资金的支持，在做好“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同时，保障了一批重点项目资金需求。2019年争取到上级补助资金12.3亿元，申请到位政府债券转贷资金1.2亿元。

**6.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优先保障“三保”支出，抓重点、惠民生，加大三农、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与民生密切相关支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惠及全县各族人民。2019年全县民生支出达到11.9亿元，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的70%以上。安排资金22,715万元，用于教育领域，促进全县各类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安排资金5,897万元，深入推进医疗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提高城乡居民医疗保障水平。安排资金9,514万元，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机制，提高社会救助水平，千方百计促进就业再就业。安排资金2,972万元，用于农业农村发展，提升乡村基础建设投入，壮大农村集体经济，促进农民增收。安排各类涉农补贴资金10,422万元，落实各项财政支农惠农政策。安排资金33,857万元，支持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和重点水利工程建设。

**7.着力提高财政管理水平。**一是严格预算管理。深化部门预算编制管理，健全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机制，严格预算约束。二是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制定《和硕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探索对财政资金运行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绩效管理，提高政策实施和项目管理水平，使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三是推进财政部门信息公开。加大预决算公开力度，进一步细化全县预决算、部门预决算、“三公”经费预决算内容。按要求全面公开扶贫项目政策及资金分配、使用信息。四是持续加强国有资产监管。集中精力做好国有资产综合报告工作，掌握全县国有企业、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存量情况；继续做好全县资产清查工作，对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占有使用资产、受托代理资产、金融类国有企业资产等基本情况进行全面清理和清查。五是全面推进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接入并全面应用自治区“政采云”平台，实现政府采购交易和管理电子化、一体化，有效促进政府采购更加阳光透明、廉洁高效。六是强化监督检查。积极开展预决算公开和预算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重点关注扶贫、“三农”、教育和社会保障等涉及民生的财政资金管理使用情况。七是加强国库运行管理。加强库款日常监控，科学合理调度库款资金，确保库款规模处于合理水平。八是推进政府会计制度改革。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报告编制工作，指导单位做好新旧会计制度衔接，构建统一、科学、规范的政府会计标准体系。

2019年，我县财政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还面临许多困难和挑战，减税降费给财政带来较大压力，刚性支出需求不断增加，财政运行“紧平衡”的特征明显。一是我县缺乏主导产业，结构性减税降费影响效应持续，税源增长潜力不大；二是脱贫攻坚、社会保障和乡村振兴发展等重点民生支出压力越来越大，财力增长与支出需求矛盾突出；三是地方政府偿债压力加大，潜在风险防控任务十分艰巨；四是专项资金管理还需进一步加强，预算约束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五是一些部

门“重投入、轻管理”“重使用、轻绩效”的意识还没有根本转变，绩效管理的广度和深度还不足。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并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 二、2020年财政预算安排及重点工作

2020年是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脱贫攻坚决战决胜之年。做好财政经济工作，既面临严峻挑战，也面临重大机遇。

**2020年财政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特别是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力推进自治区党委“1+3+3+改革开放”工作部署，按照县委、县人民政府的工作要求，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认真落实《预算法》和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决定要求，从严从紧编制预算，厉行节约，压减“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在保障“三保”的基础上，优先安排重点支出，加大资金统筹力度，有效盘活存量资金，严肃政治纪律和财经纪律，促进全县社会和谐稳定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建议

2020年，全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9,650万元，同比增加945万元，增长5.0%。其中：税收收入12,692万元，同比增加800万元，增长6.7%；非税收入6,958万元，同比增加135万元，增长2.0%。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79,596万元（含税收返还及各项补助等），加上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3,970万元，



减去上解支出 805 万元，减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97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财力 78,791 万元。

由于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尚未预告，本次预算不包括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数，待上级专项转移支付下达后再向人大常委会报告。

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建议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8,791 万元，同比减少 542 万元，下降 1.0%。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公共安全支出 13,096 万元，同比增加 338 万元，增长 2.6%；教育支出 19,393 万元，同比增加 532 万元，增长 2.8%；科学技术支出 1,334 万元，同比增加 26 万元，增长 2.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361 万元，同比增加 26 万元，增长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28 万元，同比增加 902 万元，增长 8.6%；医疗卫生支出 6,623 万元，同比增加 255 万元，增长 4%；节能环保支出 638 万元，同比增加 18 万元，增长 2.9%；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167 万元，同比增加 35 万元，增长 3.1%；农林水事务支出 7,965 万元，同比增加 123 万元，增长 1.6%；交通运输支出 2,332 万元，同比增加 193 万元，增长 9.0%；住房保障支出 2,662 万元，同比减少 2163 万元，下降 44.8%。

2020 年“三保”收支预算情况：2020 年预计“三保”可用财力 45,730 万元，我县 2020 年“三保”预计支出 44,245 万元，可足额保障我县“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支出。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建议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5,252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 4,079 万元，上年结余 1,173 元。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5,252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5,209万元，基金上解支出43万元，收支平衡。

###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建议

根据州级统一安排，2020年除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外的其他社保基金均实施州级统筹管理，预算资金情况在州级社保基金中反映。

2020年县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计划安排12,160万元，比2019年预计执行数增长4.7%，支出预算建议安排11,324万元，比2019年预计执行数增长5.2%。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建议

预计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为零。

### （五）2020年财政工作安排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自治州和县委、县人民政府决策部署及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上述预算安排，扎实做好各项重点工作，确保圆满完成全年预算任务。

**一是强化财政收入征管。**统筹抓好减税降费和组织收入工作，主动查找和改进完善短板弱项，完善组织财政收入工作机制，密切关注经济形势变化，加强预测分析，关注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精准研判收入走势，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全力促进财政收入高质量增长。

**二是加强财政预算管理。**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规范预算管理，强化部门预算约束力。严格落实“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要求，持续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确保“三公”经费只减不增。一方面，按时足额发放干部职

工工资、离退休养老金和落实相关调标政策；另一方面，积极落实维稳、扶贫、教育、文化、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环境保护等基本民生支出。坚决支持打赢脱贫攻坚战，落实扶贫资金增量政策，继续加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农村垃圾收运中转、污水收集、生态恢复治理等资金需求。继续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发挥专项资金引导、促进作用。

**三是推动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在巩固财税改革和减轻企业负担各项政策落实成效的基础上，进一步跟踪落实国家和自治区、自治州出台的各项减税降费措施，强化财税联合做好政策宣传、抓好政策落实，努力扩大享受各项政策优惠的市场主体覆盖面。鼓励金融机构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持续缓解小微企业、“三农”主体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动实施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将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同步批复下达，实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推行“政采云”，进一步完善政府采购管理机制。继续推进预决算公开，打造“阳光政府”。

**四是全面落实惠民政策资金。**坚持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集中财力补齐教育、医疗卫生、养老等民生事业短板。加大教育投入，保障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基本经费，确保教育优先发展。继续落实机关事业单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各级责任分担资金，确保企业离退休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落实促进就业创业相关政策，继续加大对就业困难人员就业的帮扶力度，支持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群体、农村转移劳动力等重点人群多渠道就业创业。继续支持做好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工作，帮助低保边缘、低收入群体解决特殊困难。筹措保障性住房资金，保障棚户

区改造、公租房建设资金需求。充分用好中央预算内资金、发挥新增债券资金支持作用，对各类新续建、改扩建项目加大推进力度，支持重点民生工程建设，做好各阶段经费保障。

**五是有效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严格按照相关债务管理办法，做好一般债务、专项债务预算编制、执行工作。稳妥推进存量政府债务置换工作，持续优化政府债务结构和期限。认真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严禁新增违规债务有关要求，加强政府债务限额管理，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结合县委、县人民政府重点工作和重大投资计划，合理确定新增债券规模，保障清水河伯斯阿木水库等项目顺利实施，补齐基础设施短板。

**六是依法履行国有资产监管职能。**不断加强国有资产监管，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扎实推进国有企业发展，更好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夯实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化建设基础，高质量完成国有资产综合分析报告及国有资产专项报告的分析上报工作。

各位代表，做好 2020 年的财政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自觉接受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和指导，虚心听取人民政协的意见和建议，主动服务大局，认真履职尽责，努力完成本次会议确定的预算收支目标和各项财政发展改革任务，为实现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确保“十三五”圆满收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做出新的更大贡献！